

认证咨询师45001技能培养课程 (第五课)

管理层对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影响

技能指导：易兵

课程编号：2022A01

► A.4.1 理解组织及其所处的环境

► 对组织所处环境的理解被用于建立、实施、保持和持续改进其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内部和外部议题可能是正面的或负面的,并包含了能够影响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条件、特征或变化情况,例如:

► a) 外部议题,如:

► 1) 文化、社会、政治、法律、金融、技术、经济 and 自然环境以及市场竞争,无论是国际的、国内的、区域的,还是地方的;

- ▶ 2) 新加入的竞争对手、承包方、分包方、供方、合作伙伴和供应商,以及新技术、新法律和新出现的职业;
- ▶ 3) 有关产品的新知识及其对健康和安全的影响;
- ▶ 4) 与行业或专业相关的、对组织有影响的关键驱动因素和趋势;
- ▶ 5) 与其外部相关方之间的关系,以及外部相关方的观念和价值观;
- ▶ 6) 与上述各项有关的变化。

b) 内部议题,如:

- 1) 治理、组织结构、角色和责任;**
- 2) 方针、目标及其实现的策略;**
- 3) 能力,可理解为资源、知识和技能(如资金、时间、人力资源、过程、系统和技术);**
- 4) 信息系统、信息流及决策过程(正式的和非正式的);**
- 5) 新的产品、材料、服务、工具、软件、场所和设备的引入;**

- 
- 6) 与工作人员的关系,以及他们的观念和价值观;
 - 7) 组织文化;
 - 8) 组织所采用的标准、指南和模型;
 - 9) 合同关系的形式和范围,包括诸如外包活动;
 - 10) 工作时间安排;
 - 11) 工作条件;
 - 12) 与上述各项有关的变化。

4.1 理解组织及其所处的环境 组织应确定与其宗旨相关并影响其实现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预期结果的能力的内部和外部议题。

咨询： 《内部议题确定表》 《外部议题确定表》

审核： 可以询问，也可以查上面记录。

注： 此条款没有保留和保持成文信息要求

A.4.2 理解工作人员和其他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

除工作人员之外,相关方还可包括:

- a) 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当地的、地区的、省/直辖市/自治区的、国家的或国际的);
- b) 上级组织; c) 供方、承包方、分包方;
- d) 工作人员代表;
- e) 工作人员组织(工会)和雇主组织;
- f) 所有者、股东、客户、访问者、组织所在社区和邻居以及一般公众;

g) 顾客、医疗和其他社区服务机构、媒体、学术界、商业协会和非政府组织;

h) 职业健康安全组织、职业安全 and 健康护理方面的专业人员。

有些需求和期望具有强制性,如已被纳入法律法规的需求和期望。对于其他需求和期望,组织也可

决定是否自愿接受或采纳(如签署自愿性倡议)。组织一旦采纳这些需求和期望,就要在策划和建立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时予以应对。

4.2 理解工作人员和其他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

组织应确定:a) 除工作人员之外的、与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有关的其他相关方;b) 工作人员及其他相关方的有关需求和期望(即要求);c) 这些需求和期望中哪些是或将可能成为法律法规要求和其他要求。

咨询：《内部和外部相关方需求确定表》

审核：可以询问，也可以查上面记录。

注：此条款没有保留和保持成文信息要求

A.4.3 确定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范围

组织可以自主灵活地界定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边界和适用性。边界和适用性可包括整个组织,或组织的特定部分,只要该部分的最高管理者自身拥有建立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职能、职责和权限。组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可信度取决于边界的选定。范围不可用来排除影响或可能影响组织职业健康安全绩效的活动、产品和服务,或规避法律法规要求和其他要求。范围是对包含在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边界内的组织运行的真实并具代表性的声明,不可对相关方造成误导。

4.3 确定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范围

组织应界定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边界和适用性,以确定其范围。在确定范围时,组织:

- a) 应考虑4.1中所提及的内部和外部议题;
- b) 必须考虑4.2中所提及的要求;
- c) 必须考虑所计划的或实施的与工作相关的活动。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应包括在组织控制下或在其影响范围内可能影响组织职业健康安全绩效的活动、产品和服务。范围应作为文件化信息可被获取

咨询: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认证范围》

审核: 必须要有成文信息

A.4.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组织有权力、责任和自主性来决定如何满足本标准的要求,包括下列事项的详略水平和程度:

- a) 建立一个或多个过程,以确信它们按照策划得到控制和实施,并实现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预期结果;
- b) 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融入其各项业务过程(如设计和开发、采购、人力资源、营销和市场等)中。

如果在组织的一个或多个特定部分实施本标准,

则可采用组织其他部分所建立的方针和过程来满足本标准要求,只要它们适用于该特定部分且符合本标准的要求

示例包括:公司的职业健康安全方针;教育、培训和能力方案;采购控制等。

4.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组织应按照本标准的要求建立、实施、保持和持续改进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包括所需的过程及其相互作用。

咨询《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主要过程 汇总》

A是本标准要求建立的过程

B自身原有安全管理过程

注：此条款没有保留和保持成文信息要求

A.5.1 领导作用和承诺

组织最高管理者的领导作用和承诺(包括意识、响应、积极的支持和反馈)是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成功并实现其预期结果的关键,为此,最高管理者负有亲自参与或指导的特定职责。

支持组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文化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最高管理者,它是个体和群体的价值观、态度、管理实践、观念、能力及活动模式的产物,而这些则决定了其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承诺、风格和水平。

该文化具有(但不限于)下述特征:工作人员的积极参与;基于相互信任的合作与沟通;通过积极参与对职业健康安全机遇的探寻而达成对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重要性的共识;对预防和保护措施的有效性的信心。

最高管理者证实其领导作用的一个重要方式是鼓励工作人员报告事件、危险源、风险和机遇,并保护其免遭报复(例如,当他们这样做时会面临解雇或纪律处分的威胁)。

5.1 领导作用和承诺

最高管理者应通过以下方式证实其在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方面的领导作用和承诺：

- a) 对防止与工作相关的伤害和健康损害以及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场所和活动全面负责并承担
责任；
- b) 确保职业健康安全方针和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得以建立，并与组织战略方向相一致；
- c) 确保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融入组织业务过程之中；
- d) 确保可获得建立、实施、保持和改进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所需的资源；
- e) 就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及符合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的重要性进行沟通；
- f) 确保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实现其预期结果；
- g) 指导并支持人员为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做出贡献；
- h) 确保并促进持续改进；
- i) 支持其他相关管理人员证实在其职责范围内的领导作用；
- j) 在组织内建立、引导和促进支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预期结果的文化；
- k) 保护工作人员不因报告事件、危险源、风险和机遇而遭受报复；
- l) 确保组织建立和实施工作人员的协商和参与的过程（见 5.4）；
- m) 支持健康安全委员会的建立和运行[见 5.4e)1)]。

注：本标准所提及的“业务”可从广义上理解为涉及组织存在目的的那些核心活动。

A.5.2 职业健康安全方针

职业健康安全方针是最高管理者作为承诺而声明的一组原则。它概述了组织支持和持续改进其职业健康安全绩效的长期方向。职业健康安全方针提供了一个总体方向,并为组织制定目标和采取措施以实现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预期结果提供了框架。

这些承诺体现在组织所建立的过程中,以确保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坚实、可信和可靠(包括应对本标准的特定要求)。

术语“尽可能降低”用于与职业健康安全风险有关的方面,以阐明组织对其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愿望。术语“降低”用于描述实现的过程。在建立职业健康安全方针时,组织宜考虑与其他方针的一致性和协调性。

5.2 职业健康安全方针

最高管理者应建立、实施并保持职业健康安全方针。职业健康安全方针应：

- a) 包括为防止与工作相关的伤害和健康损害而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条件的承诺，并适合于组织的宗旨和规模、组织所处的环境，以及组织的职业健康安全风险和职业健康安全机遇的特性；
- b) 为制定职业健康安全目标提供框架；
- c) 包括满足法律法规要求和其他要求的承诺；
- d) 包括消除危险源和降低职业健康安全风险的承诺（见 8.1.2）；
- e) 包括持续改进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承诺；
- f) 包括工作人员及其代表（若有）的协商和参与的承诺。

职业健康安全方针应：

- 作为文件化信息而可被获取；
- 在组织内予以沟通；
- 在适当时可为相关方所获取；
- 保持相关和适宜。

A.5.3 组织的角色、职责和权限

为了实现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预期结果,组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所涉及的人员宜清晰理解其角色、职责和权限。

虽然最高管理者对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拥有总体职责和权限,但工作场所中的每个人不仅必须考虑其自身的健康和安全,还须考虑他人的健康和安全。

“负有责任的最高管理者”,意味着最高管理者可为决策和活动接受组织治理机构、法律监管机构以及更广泛意义上的相关方的问责。这意味着最高管理者承担最终责任,并与因某事未完成、未妥善处置、不起作用或未实现其目标而被追究责任的人员一起承担连带责任。

工作人员宜能够报告危险情况,以便组织采取措施。工作人员宜能够按照要求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其关心的问题,而不会因此而遭受解雇、纪律处分或其他此类报复的威胁。

5.3中所确定的特定角色和职责可指派给某个人承担,也可由几个人共同分担,或指派给最高管理者中的某个成员。

5.3 组织的角色、职责和权限

最高管理者应确保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内相关角色的职责和权限分配到组织内各层次并予以沟通,且作为文件化信息予以保持。组织内每一层次的工作人员均应为其所控制部分承担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方面的职责。

注 1: 尽管职责和权限可以被分配,但最高管理者仍应为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运行承担最终责任。

注 2: 对于原国际标准中的单词“roles”,本标准译为“角色”,与 GB/T 24001—2016 相同;但在 GB/T 19001—2016 中,则译为“岗位”,与本标准的“角色”具有相同的含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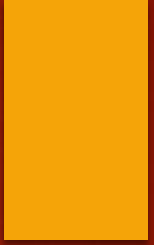
最高管理者应对下列事项分配职责和权限:

- a) 确保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本标准的要求;
- b) 向最高管理者报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绩效。

A.5.4 工作人员的协商和参与

工作人员及其代表(若有)的协商和参与是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取得成功的关键因素。组织宜通过建立过程而对此予以鼓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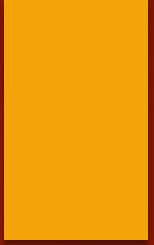
协商意味着一种涉及对话和交换意见的双向沟通。协商包括及时向工作人员及其代表(若有)提供必要信息,以使其给出知情的反馈意见,供组织在做出决策前加以考虑。



参与能使工作人员为与职业健康安全绩效测量和变更建议有关的决策过程做出贡献。

对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反馈依赖于工作人员的参与。组织宜确保鼓励各层次工作人员报告危险情况,以便预防措施落实到位和采取纠正措施。

如果工作人员在提供建议时无惧遭受解雇、纪律处分或其他类似报复的威胁,那么所收到的建议将会更为有效



参与能使工作人员为与职业健康安全绩效测量和变更建议有关的决策过程做出贡献。

对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反馈依赖于工作人员的参与。组织宜确保鼓励各层次工作人员报告危险情况,以便预防措施落实到位和采取纠正措施。

如果工作人员在提供建议时无惧遭受解雇、纪律处分或其他类似报复的威胁,那么所收到的建议将会更为有效

5.4 工作人员的协商和参与

组织应建立、实施和保持过程,用于在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开发、策划、实施、绩效评价和改进措施中与所有适用层次和职能的工作人员及其代表(若有)的协商和参与。

组织应:

a) 为协商和参与提供必要的机制、时间、培训和资源。

注 1: 工作人员代表可视为一种协商和参与机制。

b) 及时提供对明确的、易理解的和相关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信息的访问渠道。

c) 确定和消除妨碍参与的障碍或壁垒,并尽可能减少那些难以消除的障碍或壁垒。

注 2: 障碍和壁垒可包括未回应工作人员的意见和建议,语言或读写障碍,报复或威胁报复,以及不鼓励或惩罚工作人员参与的政策或惯例等。

- d) 强调与非管理类工作人员在如下方面的协商：
 - 1) 确定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见 4.2)；
 - 2) 建立职业健康安全方针(见 5.2)；
 - 3) 适用时,分配组织的角色、职责和权限(见 5.3)；
 - 4) 确定如何满足法律法规要求和其他要求(见 6.1.3)；
 - 5) 制定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并为其实现进行策划(见 6.2)；
 - 6) 确定对外包、采购和承包方的适用控制(见 8.1.4)；
 - 7) 确定所需监视、测量和评价的内容(见 9.1)；
 - 8) 策划、建立、实施和保持审核方案(见 9.2.2)；
 - 9) 确保持续改进(见 10.3)。

e) 强调非管理类工作人员在如下方面的参与：

- 1) 确定其协商和参与的机制；
- 2) 辨识危险源并评价风险和机遇(见 6.1.1 和 6.1.2)；
- 3) 确定消除危险源和降低职业健康安全风险的措施(见 6.1.4)；
- 4) 确定能力要求、培训需求、培训和培训效果评价(见 7.2)；
- 5) 确定沟通的内容和方式(见 7.4)；
- 6) 确定控制措施及其有效的实施和应用(见 8.1、8.1.3 和 8.2)；
- 7) 调查事件和不符合并确定纠正措施(见 10.2)。

注 3：强调非管理类工作人员的协商和参与，旨在适用于执行工作活动的人员，但无意排除其他人员，如受组织内工作活动或其他因素影响的管理者。

注 4：需认识到，若可行，向工作人员免费提供培训以及在工作时间内提供培训，可以消除工作人员参与的重大障碍。

- ▶ 5.1条款 《最高管理者 在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中的责任》
- ▶ 5.2条款 《职业健康安全方针》 必须要有文件化信息
- ▶ 5.3条款 《各部门在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中的职责》 其中要体现什么时候向最高管理者汇报
- ▶ 5.4条款
 - ▶ 《基层和一线人员 参与 安全管理的工作制度》
 - ▶ 《基层和一线人员 协商 安全管理的工作制度》

- ▶ 课后作业，帮助这家物业公司，编制
- ▶ 《最高管理者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中的责任》
- ▶ 《职业健康安全方针》
- ▶ 《各部门在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中的职责》
- ▶ 《基层和一线人员 参与 安全管理的工作制度》
- ▶ 《基层和一线人员 协商 安全管理的工作制度》
- ▶ 要求：简明扼要，不要太复杂，方便小公司落地实施



感谢您参加本期
“认证咨询师能力提升课程”
也欢迎您继续参加下期课程！

有问题？请联系15327270208，易兵